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

REPORT OF ASSETS APPRAISAL

中天和[2024]评字第 90045 号

(共1册, 第1册)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TIANHE ASSETS APPRAISAL CO.,LTD

报告日期: 2024年07月15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2121020015211001202400045
合同编号:	2024LN0078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天和[2024]评字第90045号
报告名称: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39,528,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4年07月15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金玉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21020068 刘彧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21100004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07月16日

## · 目 录

声明 .....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5
1.委托人、产权持有者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	5
2.评估目的 .....	6
3.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6
4.价值类型和定义 .....	7
5.评估基准日 .....	7
6.评估依据 .....	8
7.评估方法 .....	10
8.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11
9.评估假设 .....	12
10.评估结论 .....	13
11.特别事项说明 .....	13
12.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13
13.评估报告日 .....	14
附件 .....	16



#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TIANHE ASSETS APPRAISAL CO.,LTD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

---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B幢



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产权持有者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TIANHE ASSETS APPRAISAL CO.,LTD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中天和[2024]评字第 90045 号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简要介绍如下：

### 一、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和本次的评估目的，委托人确定评估对象是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的单项资产。具体评估范围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 3 项资产，包括 12 台服务器（具体型号为：SYS-821GE-TNHR）、6 台交换机（具体型号为：Nvidia 400GB IB）、264 块光模块等。

### 三、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特定的目的和评估时所依据的市场条件及被评估资产的使



用状态，本次评估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价值类型。

四、评估基准日：2024年06月30日。

五、评估方法：成本法。

六、评估结论：

委估单项资产账面价值 3,837.08 万元，评估价值为 3,952.80 万元（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伍拾贰万捌仟元整）。

七、评估有效期：本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即评估目的在评估基准日后的一年内（即从2024年06月30日开始生效至2025年06月29日失效）实现时，并无重大期后事项的，可以使用评估结论。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八、特别事项：

本评估结论为包括增值税，提请委托方和评估报告使用者正确使用评估结论。

九、评估报告日：2024年07月15日。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ZHONGTIANHE ASSETS APPRAISAL CO.,LTD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

中天和[2024]评字第 90045 号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在 2024 年 0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者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者概况

名称: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7号西藏西欣商贸有限公司 A 座 608 房

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平

注册资本:40442.7654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3 年 07 月 0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52161931Y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 B 幢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

(二)委托人和产权持有者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与产权持有者是同一单位。

(三)未纳入评估范围的事项

无未纳入评估范围的事项。

(四)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根据委托人和评估机构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的约定，除委托人外本次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者为国有资产管理等部门等国家法律、法规明确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评估目的

根据本次评估所涉及的经济行为，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根据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和本次的评估目的，委托人确定评估对象是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单项资产。

---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B幢



(二)评估范围:

具体评估范围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 3 项资产, 包括 12 台服务器(具体型号为: SYS-821GE-TNHR)、6 台交换机(具体型号为: Nvidia 400GB IB)、264 块光模块等。

具体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详见产权持有人填写的评估明细表。

(三)委估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 3 项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370,788.00 元, 系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至 6 月采购, 现安放在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辅助算力机房内。

经评估人员核对,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与委托评估时确定的范围是一致的。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无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

无

#### 四、价值类型和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特定的目的和评估时所依据的市场条件及被评估资产的使用状态, 本次评估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价值类型。

资产评估的价值类型是指资产评估结果的价值属性及其表现形式。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 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一)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系由委托方确定的。

(二)该基准日接近经济行为实现日、是会计期末。

---

评估机构: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 B 幢



(三)评估中所采用的价格标准是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当地货币购买力的标准。

## 六、评估依据

### (一)经济行为依据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会议记录》。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5.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 年 11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91 号发布，2020 年国务院令第 732 号修改）；
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资办发[1992]第 36 号）；
7.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 14 号令，2001 年）；
8.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378 号令，2019 年 3 月 2 日国务院令第 709 号已修订）；
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第 12 号令，2005 年）；
10.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 B 幢



11.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9]941号）；
12.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3]64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第32号令，2016年）；
14.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准则》（中评协[2017]39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2.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四)权属依据

产权所有者提供的合同、发票复印件。

### (五)取价依据

1. 产权所有者提供的会计原始凭证和资料；

---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B幢

2. 产权持有者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3. 评估机构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参数资料。

#### (六) 其它参考依据

1. 评估人员现场勘查记录及产权持有者提供的有关资料;
2. 评估人员掌握的其他市场调查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有三种，即市场法、成本法、收益法。市场法，是指利用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算资产价值的各种评估技术方法的总称。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资产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成本法，是指首先估算被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估算被评估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

本项目评估方法的选择，由于该类资产不具有独立获利能力，因此无法采用收益法对其进行评估；由于难以收集足够数量的可比市场交易案例，因此不具备使用市场法的必要前提，故无法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评估师能够向供应商询到基准日时点的报价，满足成本法所需的条件，故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 (二) 成本法评估思路

##### (1) 成本法的常用公式

评估值 = 重置成本 × 成新率

##### (2) 重置成本的确定

因电子设备安装由售货方负责，故购置价即作为重置成本，不计其它项



费用。

重置成本 = 购置价

### (3)成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使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

成新率 = (1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使用年限) × 100%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接受资产评估委托后，选派资产评估人员，组成评估项目组。项目组于2024年07月5日进入现场开始评估工作，整个评估过程包括评估前期准备、评估现场调查、收集整理评估资料和评定估算、形成并出具报告，具体过程如下：

### (一)评估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 1.明确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包括：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分析评估风险，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2.确定评估重点，拟定评估计划（包括资产评估业务实施的主要过程及时间进度、人员安排等）和基本评估思路。

### (二)评估现场调查阶段

根据资产评估的有关原则和规定，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调查和查验其产权归属，具体步骤如下：

- 1.产权持有者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
- 2.听取有关人员对资产现状的介绍；
- 3.对企业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核对，检查有无漏项，根据调查核实的资料，对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 4.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的内容进行实物核实，并对资产状况进行询问、勘察、核对并进行记录；通过与资产管理人员进行交谈，了解资产的管理状

---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B幢



况，收集委估资产的法律权属证明文件；

5.根据评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制订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 (三)收集整理评估资料和评定估算阶段

1.收集评估资料并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2.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3.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

4.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估结论。

### (四)形成并出具报告阶段

1.对初步评估结果进行汇总，确认评估工作有无重评和漏评等情况，在汇总分析基础上，对初步评估结论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

2.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3.评估机构内部审核；

4.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 (一)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二)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



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十、评估结论

委估单项资产账面价值 3,837.08 万元，评估价值为 3,952.80 万元（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伍拾贰万捌仟元整）。

根据现行有关规定，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 1 年，即自 2024 年 06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29 日。当评估目的在评估基准日起 1 年内实现时，要以评估结果作为底价或依据，还需结合基准日后的期后事项的调整。超过 1 年，需要重新评估。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本评估结论为包括增值税，提请委托方和评估报告使用者正确使用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关注以上事项对经济行为的影响。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是根据所设定的评估目的而出具的，它不得应用于其他用途，本次投资的投资方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 B 幢





(五)本评估报告只能由委托人和评估报告载明的其它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 2024 年 07 月 15 日。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5日

